

证券代码：600031 证券简称：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：2017-047
转债代码：110032 转债简称：三一转债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作为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，曾指定徐睿先生和钱伟琛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，持续督导期为2016年1月18日至2017年12月31日。

2017年8月8日，公司收到中信证券《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》，鉴于钱伟琛先生在中信证券已离职，中信证券委派鲍丹丹女士（简历附后）接替工作，担任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代表人，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。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徐睿先生和鲍丹丹女士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九日

附件：

鲍丹丹女士简历

鲍丹丹女士，保荐代表人，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。曾主持一拖股份 HtoA 项目；参与中船科技重大资产重组项目、上汽集团 2010 年及 2016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、东方电气可转债项目、广汽集团可转债项目、三一重工可转债项目、三一集团可交换债项目等。